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辦公地址：彰化市健興路1號
承辦人：莊麗明
電話：7112175轉57
電子信箱：e630003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溪湖鎮湖東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22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11003019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定點學校傳染病監視週報(電子檔1個)(0030192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111年第2週「定點學校傳染病監視週報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111年1月20日疾管疫字第111120001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(111)年第2週(下稱本週)校園監測資料顯示腹瀉平均罹病率較前三週平均值上升，各症狀趨勢詳如附件。
- 三、該署同時監測健保門急診及群聚事件資料顯示，近四週全國腹瀉通報群聚案件以校園為多，陽性群聚案件檢出以諾羅病毒為主；本週全國腹瀉就診人次與前一週持平，低於近三年同期。本週全國類流感就診人次較前一週上升，惟低於近三年同期；近四週通報上呼吸道群聚案件檢出鼻病毒為主；另社區呼吸道病毒監測陽性檢體以單純疱疹病毒為多，其次為腺病毒；需持續密切觀察疫情變化。
- 四、為避免校園發生流行疫情，請加強宣導學童落實個人衛生，生病不上課，如有疑似群聚事件，請立即通知衛生單

學務處 收文:111/01/25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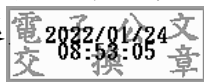
1110000329

有附件

位，以利採取相關防疫措施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縣立高中、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私立精誠高級中學、正德學校財團法人彰化縣正德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裝

訂

線

